医疗设备采购合同

需方：南通市海门区人民医院　　签订地点：南通海门

供方：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根据南通市海门区人民医院采购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614-JZCG-G2025-0181）招标结果，经供需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采购内容：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产地	单价(元/台)	数量（台）	总金额（元）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Voluson Expert 18 Premium	GE	无锡	1850000.00	1	1850000.00
医疗器械注册证号：国械注准 20253060440						
合计成交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佰捌拾伍万元整 （¥ 1850000.00 ）						

备注:上述成交金额中已包含但不限于设备费、运输费、保险费、清关费、仓储费、人工费、税费等所有与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的费用。

二、设备配置：见配置清单（配置清单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三、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所供商品必须为原装、原封、原标记完好的全新正品。国家有统一技术标准的，不低于国家标准。如需方有特殊要求，按招标要求有关条款执行。设备出厂日期应在合同签订日期前 1 年内。

四、原厂整机免费质保 5 年（含探头，探头只换不修），自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起算。验收合格起壹年内，维修超过两次仍无法正常使用或同一问题经两次维修仍出现相同问题，供方应无条件给予全套更新或退货。供方提供终身维修服

务，在质保期外的维修配件按成本费收取。

五、付款方式：设备到货安装并试运行后，经需方验收合格后9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90%，余款质保期满无任何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付款前，供方需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否则需方付款时间顺延。

六、验收标准：按厂方技术参数、招标要求、国家标准等组织验收。

七、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交货。

八、交货地点：需方指定地点。交货前风险及费用由供方承担。

九、供方应随设备向需方交付设备使用说明书及相关的资料。供方须对用户进行相关使用培训，培训由供方免费提供。

十、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约，均须依照下列约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1.供方不能交货及需方中途退货，按照货款总额的 10 %承担。

2.供方逾期交货，则按照逾期部分货款总额的每日万分之 五 承担。

3.供方交付的货物质量存在重大问题的，需方有权视为不能交货或逾期交货，并由供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违约方须承担守约方为维权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代理费、保函费等。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 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若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则可通过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它事项：

1. 质保期内，供方提供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对设备进行不少于两次免费巡检、维保服务。

2. /

十三、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需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或书面承诺，均作为

本合同附件，合同附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多页合同供需双方必须加盖骑缝公章）。

十五、本合同一式贰份，供需双方各执壹份。

十六、其他约定

双方的地址为指定的收信地，任何一方变更的应于变更次日通知另一方，否则一方按原地址送达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函、催款函，诉讼文书等视为另一方已收悉，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需方：南通市海门区人民医院　　供方：南京医药南通健桥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海门区北京路 1201 号　　地址：如东县掘港镇友谊西路 84 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7798846567

签订时间：2026-2-25

附件：

Voluson Expert 18 Premium配置清单

1.	主机	1台
2.	耦合剂加热器	1只
3.	线阵探头（ML6-15-D）	1个
4.	凸阵探头（C1-6-D）	1个
5.	相控阵探头（M5Sc-D）	1个
6.	腹部容积探头（RAB6-D）	1个
7.	腔内容积探头（RIC5-9-D）	1个
8.	DICOM3.0端口开放	
9.	说明书	1本
10.	电源线	1根